

# 紧急提醒：有不法分子实施诈骗

各位老师、各位家长、各位同学：

大家好！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各校均开展了线上教学活动，努力实现“停课不停学”。但是近日江苏省人民检察院通报：发生多起不法分子利用线上教学的机会频繁实施诈骗，骗取家长(学生)的钱财，盗取师生个人信息，扰乱网上学习秩序，给师生、家长带来各种损失。

犯罪嫌疑人伺机潜入家长 QQ 群或微信群，将头像和昵称设置成班主任或任课老师的头像和昵称，然后冒充班主任或任课老师身份发布收款信息和收款二维码骗取钱财、盗取师生家长的个人信息等。现紧急提醒广大学生、家长和老师，要提高防范意识，不让犯罪分子有可乘之机。

1. QQ 群、微信群等群的管理员要加强群管理，一定要设置入群身份验证。对于入群申请者，务必准确核实对方身份（备注信息仅可作为参考，但不要完全轻信）；群内人员不随意向他人推送本群的二维码，谨防无关人员进入群聊。

2. 群管理员每天要注意查看群内成员、群内人数。尤其是查看可疑人员的微信号 ID。高仿号一般会复制头像和昵称，但 ID 无法频繁修改，可以此核验对方身份。

3. 教育行政部门和各学校组织的线上教学所有都是免费的，不会收取任何费用。不要轻信发布的收费信息，更不能轻易扫描二维码付款；

4. 所有人收到“交费”、“转账”、“提供电话号码”、“输入身份证号码”等敏感信息通知时，一定要仔细甄别，不要急于执行转账、汇款、输入等操作。可通过电话、视频、提供第三方验证等方式与对方核实；

5. 一旦发现可疑情况，保存好相关证据并及时报警。

请各校迅速将此紧急提醒，传达到每一位老师、每一位学生、每一位家长！！

建邺区教师发展中心

2020年2月28日